通行内外如遇軍職有犯投充勢要為家人伴
當等項名色事干嚇詐財物等項重情照充軍
事例奏
弘治七年五月十四日大理寺題為緝訪事該
刑部山西司問得犯人黄壐招係直隷鳳陽府
泗州盱眙縣人有祖黄喜從軍洪武三十三年
白溝河等處有功歷陞金吾左衛右所帯俸正
千户病故父黄宣襲職年老壐替職在三千營
操備弘治六年正月内壐與同在官旗手衛後
所百户趙璉金吾左衛右所總旗劉振錦衣衛
鎮撫司軍餘花英鷹揚衛後所軍餘戴宣虎
賁左衛右所舍餘常能武功左衛中所軍餘姚玉

并未獲失記衛所軍餘歐賢王能馬効李旗房
永英後劉清于本紀張忱王傑魏云王振聶廣李
杲明知有例充投功臣之家作為伴當等項名
色事干嚇騙財物情重者發遣充軍若係常
事依律問擬照例發落各不合故違投跟定
國公徐永寧在官男徐世茂亦不合違例容
留在於名下跟用曁與戴宣常能等倚伊名目
常在於街市群惡行兇欺打良善妄拿平人強
要財物使用一向不曾事發弘治六年十二月十二日
有未到李旗因與熟識人杜恭有仇央浼姚
玉房永馬効王振聶廣各拿馬鐙等件到於崇
文門外東城角尋打杜恭不在各不合就將伊
交彭城衛右所軍余汪竚拿住乱打採打致將

伊門牙打落二箇各散本月二十七日曁又同
趙連房永劉振劉清馬効于本玘張忱各又
不合前到
崇文門下賣鹽人王聰家嚇說你必定府銀兩
差我每來討等語有王聰回言我原無借情曁
等不由分說就將王聰拿到永福寺用絕網縛拷
打有王聰受逼承認隨押回家置辦酒食曁等
吃飲不合要得王聰銅錢五千九百文議分曁
分得銅錢四百文趙連張忱各分得銅錢
三百五十文劉振分得銅錢六百文劉清馬効
于本玘各分銅錢一千文房永分得銅錢一千二
百文各入己弘治七年三月初三日曁又同姚玉
花英趙璉劉振戴宣常能王振聶廣李旗李杲

跟隨徐世茂在於
崇文門外各不合虛張声勢擺列馬隊行走當
有舍人肖瓚騎馬前来坐等見伊不行下馬又不
合遅免將肖瓚揪落下馬有戴宣常能李杲各
用馬鞭將伊頭面乱打脊傷拿到徐世茂處又
要責打因伊哀告方纔踈放又有司禮監匠役
趙海賣酒生理欠未獲失記衛縣熟識人王
順麺銀二錢三分有王順將坐等前去問取坐
就同趙建劉振花英歐賢王能馬効李旗房求
羡俊劉清姚玉前到趙海家各不合声言定府
差来要將趙海鎖拴有趙海惧怕就央姚玉觧
和置買酒食與坐等吃飲又不合嚇要得趙海
銀三錢除还過王順麺銀二錢三分其余銀坐等

各分入已又有在官虎賁左衛後所軍匠李英
同弟李雄因車家行使大車開張磨房酒鏳轎
子等鋪畏怕羌發不合違例願要投爲定府家
人央今在官親識尼僧法興引進有法興不合
依允弘治六年六月初一日李英將緑緣一疋
餅菓八盤令伊已故妻余氏同法興不合送
與定國公求寧男已故勲衛徐仕英未到官妻
袁氏接受收在名下就問袁氏討要紅木牌面影
射差發袁氏不允又至本年七月初五日又因
袁氏次子生日李英將羊一隻猪羊肉各二盤
麺二盤酒二瓶又令徐氏同法興前去作賀
又問袁氏求討前牌有袁氏不合問伊家人傳
能家有無牌面彼有傳能回說彼年載煤車上

置有木牌一面見今收放竪櫃有袁氏称說旣
有與他有傳能亦不合就将紅木牌一面耶同
法吳瘂與徐氏拿回次日有李英又偹酒席請到
定府在官家人李彪何深吳銳劉振芦全未獲
家人劉俊吳雄韓剛各不合到李英家飲酒又将
荼褐紗一段餅二盤相謝法吳亦不合收接
有李英因見牌上止是車輛出入字樣不合
就将原牌拿到山
崇文門住人
內官監匠役張仁家用銅錢三十五文隱情照
様做成大木牌一面上刻定府二字畫押回家
将原得牌面與弟李兄行車新做牌面懸掛
在鋪隱射差發及有在官神武後衛前所軍余

張文因称雜粮油鼎鋪面赤怕差發本年十一月初
二日不合央浼未到官親識忠義前衛左所百
户丁昇將羊一隻酒一包送與定國公徐永寧
在官勲衛徐世華不合接受有丁昇不合就問
徐世華討得紅木牌一面付與張文回家影
射差發弘治七年三月內致被東廠官校緝知
将璽趙連劉振花英戴宣帯能姚玉李英李
雄張文法紅木牌　一同捉獲有歐賢王能馬
効李旗旁羡俊劉清于本玘張恍王傑魏云王
聶廣李杲王順等聞知事發各不合惧罪
逃走将璽等奏送錦衣衛鎮撫司隨蒙行文
忠義前衛散拘百户丁昇听審該衛回称丁昇
未奏之先染患病症傷寒難以拘送又蒙鎮撫

司將徐世華徐世茂并袁氏家人李彪等參提
有數內劉俊吳雄韓剛亦不合惧罪逃走袁氏
令家人具奏分豁投詞前来將徐世華并徐世茂
見獲家人李彪何深吳銳劉雄 全拿送到官
隨拘傳能前来將徐世華等責與玺等面証前情
相同隨拘被害人王蚪王聰肖瓊趙海木匠張仁
前来審供認牌驗看是實肖令外就於玺名
下追出銅銭四百文劉振名下追出銅銭六百
文趙連名下追出銅銭三百五十文并於姚玉
花英名下又各追銀一銭九分法與名下追
出茶褐紗一疋餅價銀一銭又於徐世華并傳
能名下追要袁氏原接受李英張文羊酒等物
徐世華執称情愿照價陪還銀徐世華該追羊一
隻折銀四銭酒一包折銀二銭五分傳能名下追
出袁氏接受綠紵絲一疋羊一隻折銀四銭
菓四盤折銀四銭餅四盤折銀一銭七分猪羊
肉四盤折銀三銭麵二盤折銀二銭酒二瓶折
銀一銭四分見在俱給主存留本司類
造袁氏奏奉
欽依發落外將玺等備由參奏連人并紅木牌 三面通送
到司覆審前情是實問得黄玺趙連劉振姚
玉花英俱犯該恐嚇取人財物者計贓准竊盗論
以一主為重併贓論罪一百二十貫加一等罪止
免刺律黄玺為首杖一百流三千里趙連劉
振姚玉花英俱為從减一等各杖一百徒三年
徐世華依受財枉法有禄人八十貫律杖一百

沉二千五百里法吳依說事過錢無祿人減
受錢人一等罪止律杖一百迁徒彼沉減半准
徒二年李英依有事以財行求得枉法者計所
與財坐贓論三百貫律杖八十徒二年戴宣常
能徐世茂李雄俱依凡奉
制書有所施行而違者律各杖一百張文傳能李彪何深
吳銳劉雄芦全俱依不應得為而為之事理重
者律各杖八十俱有
大誥及遇蒙
恩例通減二等黃璽徐世華各杖九十徒二年半趙連劉振
姚玉花英各杖八十徒二年法吳杖七十徒一年
半李英各杖六十徒一年戴宣常能李雄徐
世茂各杖八十張能傳能李彪何深吳銳劉
雄芦全各杖六十黃璽趙連徐世華俱職官徐
世茂常能俱舍余劉振係總旗李英係軍匠
花英戴宣姚玉張文李雄俱軍余法吳係尼僧
傳能李彪何深吳銳劉雄芦全俱家人各照例
徐世華通併杖徒與徐世茂各運水火炭李雄張文
俱審有力李英的訖所犯杖数照徒年限與張文
各運磚法吳審無力单杖一百餘罪收贖李雄傳能
李彪何深吳銳劉雄芦全各做工各完滿日各
着役还俗隨住徐世華送兵部查侍衛内劉
振姚玉花英戴宣常能俱照例充軍查得先
該錦衣衛鎮撫司參称犯人黃璽趙連劉振
花英戴宣常能姚玉各不合行兇朋合折人二
虛假勢拿人強逼財物徐世茂不紹祖風不謹禮

法縱容光棍恣意妄為徐世華不合接人酒食
擅出紅牌李英李雄張文各不合奸避差徭营
求牌面李英又不合私置大牌照樣畫押法吳
不合替人求牌受人謝禮屬違法傳能不
合听給人牌不行諫阻李彪何深吳銳劉雄
户全各不合吃人酒食意為相謝俱屬有違
合送法司查例議定等因俱題節該奉
聖旨是黃璽等都擬罪了来說欽此及查得先該都察院
左都御史馬文昇等題稱軍民舍余人等有相
投充勢要之家作為家人伴當等項名色事干
嚇騙財物等項重情者取問明白俱照例發遣
充軍等因具題奉
聖旨是欽此欽遵令擬各犯前罪數內黃璽趙連俱職官
前例不曾開載令戴宣常能雖不曾招有受
財情由緣與劉振姚玉花英事同一起欲將各
犯照例發遣充軍及通行內外問刑衙門令後
如遇軍職有犯前罪者合無俱照例奏
請發落緣黃璽趙連俱軍職論功定議徐世華係勳衛
與徐世茂俱應議子孫及與李英等俱係節該
欽奉
聖旨都擬罪了来說人犯并係事例未敢擅便具本發審
該本寺官奏節該奉
聖旨這廝每投充勢要家人伴當名色朋合行兇害人好
生不畏法度照例黃璽趙連劉振姚玉押發陝
西固原衛花英戴宣常能莊浪衛俱充軍家
小隨住徐世華并法吳等都准擬欽此